

证券代码：002847

证券简称：盐津铺子

公告编号：2021-061

盐津铺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增持公司股份计划期限过半的进展公告

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张学武先生；公司实际控制人张学文先生；董事、副总经理兰波先生、杨林广先生；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副总经理黄敏胜先生、张磊先生，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朱正旺先生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重要内容提示：

增持计划基本情况：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张学武先生；公司实际控制人张学文先生；董事、副总经理兰波先生、杨林广先生；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副总经理黄敏胜先生、张磊先生、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朱正旺先生，拟自 2021 年 7 月 20 日起的未来 6 个月内以自有或自筹资金在二级市场增持公司股份，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5,000 万元。

增持计划实施进展情况：截至本公告日，本次增持计划时间已过半，上述董事及高管合计增持公司股份 10,000 股，增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盐津铺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 年 7 月 20 日披露了《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拟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0），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张学武先生；公司实际控制人张学文先生；董事、副总经理兰波先生、杨林广先生；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副总经理黄敏胜先生、张磊先生、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朱正旺先生，拟自 2021 年 7 月 20 日起的未来 6 个月内以自有或自筹资金在二级市场增持公司股份，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5,00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一、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1、增持主体：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张学武先生；公司实际控制人张学文先生；董事、副总经理兰波先生、杨林广先生；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副总经理黄敏胜先生、张磊先生、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朱正旺先生。

2、增持主体持有股份情况：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前，增持主体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85,399,609 股，持股比例 66.01%。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备注
张学武	61,806,217	47.78	其中：【1】通过湖南盐津铺子控股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 48,381,503 股，持股比例为 37.4%；【2】直接持有公司 13,424,714 股，持股比例 10.38%。
张学文	20,935,811	16.18	
兰 波	1,115,000	0.86	
杨林广	475,000	0.37	
黄敏胜	200,000	0.15	
张 磊	50,000	0.04	
朱正旺	817,581	0.63	
合 计	85,399,609	66.01	

3、增持主体在本次公告前十二个月内未披露过增持计划；

4、增持主体在本次公告前六个月内不存在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形；

二、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拟增持股份的目的：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和对公司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同。

2、拟增持股份的金额：

序号	股东名称	职务	拟增持金额不低于如下金额 (万元)
1	张学武	实际控制人、董事长	2,500
2	张学文	实际控制人	1,500
3	兰 波	董事、副总经理	合计不低于 1,000 万元

4	杨林广	董事、副总经理	
5	黄敏胜	副总经理	
6	张 磊	副总经理	
7	朱正旺	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合 计			5,000

3、本次拟增持股份的价格：本次增持计划不设价格区间。

4、增持计划的实施期限：计划自 2021 年 7 月 20 日起未来 6 个月内增持完毕（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不准增持的期间除外），若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股票存在停牌情形的，增持期限予以顺延并及时公告。

5、增持股份的方式：增持人将以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等方式。

6、增持股份的资金安排：增持主体自有资金及自筹资金。

7、本次增持基于增持主体的特定身份，增持主体如丧失相关身份，则不再继续实施本次增持计划。

三、增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本次增持计划可能存在因所需资金未能及时到位，以及因证券市场情况发生变化或政策因素等导致增持计划无法实施的风险。

如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出现上述风险情形，信息披露义务人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增持计划的实施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本次增持计划时间已过半，上述董事及高管合计增持公司股份 10,000 股，明细如下：

股东名称	职务	交易方式	变动方向	变动日期	变动股数（股）	成交均价（元/股）	增持股份占总股本比例（%）
杨林广	董事、副总经理	集中竞价	增持	2021 年 8 月 20 日	10,000	55.05	0.0077
合 计					10,000		0.0077

五、其他情况说明

1、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影响公司上市地位，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2、参与本次增持的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在本次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及增持完成后的6个月内不减持本次所增持的公司股份。

3、本次增持计划及增持行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

4、参与本次增持的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实施增持计划过程中，将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股票买卖敏感期的相关规定。

5、增持计划实施完毕或增持期限届满后的两个交易日内，公司将发布增持计划实施结果公告，披露增持数量、金额、比例及本次增持后的实际持股比例。

6、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对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情况进行监督管理，并督促上述人员严格按照有关规定买卖公司股票，公司将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1、杨林广先生出具的《关于增持盐津铺子股份进展情况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盐津铺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10月20日